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5-02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分配比例：2024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12,960,442.93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377,760,660.7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1,014,031,746股（2024年12月31日股本1,014,777,546股剔除2025年2月27日已回购注销的745,800.00股限制性股票），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561,269.84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82%。剩余

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后实施。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561,269.84	35,517,214.11	35,521,589.11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2,960,442.93	334,141,936.00	349,349,196.8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77,760,660.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1,600,073.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65,483,858.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1,600,073.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0.5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2,960,442.93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 40,561,269.84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9.82%，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随着国家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以新能源、新基建、智慧交通、水利水电等为代表的融合基础设施投资以及一系列重大政策的出台，为巩固提升公司传统主业、培育壮大转型赋能产业带来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将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加强市场开发，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转型升级。公司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推进落实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90,433,155.14 元，利润总额 515,513,073.17 元，净利润 427,613,671.66 元，利息保障倍数 2.1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7,513,304,111.00 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大。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2025 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

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三）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的便利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股东大会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且将通过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的方式，对现金分红相关方案进行说明。同时，通过投资者关系热线、邮箱等方式积极与中小股东开展沟通交流，听取投资者建议、意见，解答相关问询，为中小股东审议、表决利润分配相关议题提供充分的信息支持，保障中小股东相关权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采取的措施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并且制定了《龙建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公司将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报广大投资者。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

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十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